

## 上海同百智能门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上海同百智能门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7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3,274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4.000000 股。

【注：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80000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40000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43,274,0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60,583,600 股。

### 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17 年 12 月 20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7 年 12 月 21 日。

#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7 年 12 月 20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（R 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##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12 月 21 日。

#### 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送股或转增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限售流通股	27,266,667	63.01	10,906,667	38,173,334	63.01
无限售流通股	16,007,333	36.99	6,402,933	22,410,266	36.99
总股本	43,274,000	100.00	17,309,600	60,583,600	100.00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 60,583,600 股摊薄计算，2017 年半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17 元。

八、联系方式：

地址：上海市金山区山通路 555 号

联系人：刘宇

电话：021-57248711

传真：021-57248863

上海同百智能门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12 月 14 日

